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小珂丽格福恬医疗美容诊所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徐小珂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医疗美容科；美容皮肤科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户外、网络	广告时长（影视、 声音）	0 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 26 号，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（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）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01253301525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（自 2025 年 8 月 19 日起，至 2026 年 8 月 18 日止）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粤（B）广[2025]第 08-19-1163 号			

注：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；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（注意事项见背面）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(审查机关盖章)

2025 年 8 月 19 日



申请受理号 01253301525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: 2025 年 8 月 18 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一名称	深圳小珂丽格福恬医疗美容诊所		
	地 址	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4 层 4A01 (ab)		
	机构类别	医疗美容诊所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5G2TXH-X4403041702462
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	徐小珂	

拟发布媒体类别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☒ 户外 ☐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-----
---------	--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

诊疗科目:
医疗美容科
美容皮肤科

深圳小珂丽格福恬 医疗美容诊所

联系电话
(0755) 8256 7256

地址: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
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4层4A01 (ab)

广告发布平台: 大众点评、美团、小红书、微信公众号、微信小程序、微博、抖音

(医疗机构盖章)

(审查机关盖章)

- 注: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, 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, 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